序跋精粹

唐人绝句式的小说

——《白色鸟》自序

何立伟

若从1983年我在《人民文学》上发表小说处女作《石匠留下的歌》算起，我写作年龄已有三十四载。又若从我1981年在《星星诗刊》发表组诗处女作《希望》算起，则我的写作年龄三十又六。总之，绵绵久矣。我从当年的文学青年，转眼间便成了文学老人，常常的，就给人写序了。

如今我要出一本自选集，笼而统之地检视一回自己的文学足迹，这序便不由别人来写，还是我自己来，所谓甘苦寸心知，就是这个道理。

这集子选的是小说同散文随笔，并未选诗，原因只一个，就是我觉得我的诗歌尚在及格线以下，我不能拿它来唬弄读者。

诗歌如今当然我仍在写，只是丢在抽屉里，多半并不拿出来示人。写诗对我来说唯一的好处，便是保持精神的活力同语言的自觉，以及对人世细微变化的敏感。这好比武家的经常蹲马步，击沙袋，要的是一种从业人时刻应当有的状态。

三十余年里，我主要发表的，是小说同散文。我林林总总得过一些文学奖，得奖的作品几乎皆是小说。这或许意味着，小说，是我最受重视的文学体裁。事实也是，我在上世纪八十年代初，受到文坛普遍关注的，正是小说，尤其是短篇小说。

受关注的原因，现在回想起来，恐怕在它的实验性上。上世纪八十年代，文学兴起，百无禁忌。在思想解放的大的社会背景下，文坛空前活跃，各种题材，各种文体，各种风格，竞相怒放。我初出道，亦知要崭露头角，须得有自家面目，遂努力在文体同语言上与别人拉开距离。汪曾祺先生在他给我的第一本小说集《小城无故事》写的序里说，我的小说受唐人绝句的影响。李陀先生亦说我的小说是“绝句式”的小说。皆是解人语也。我是喜欢唐诗，尤喜绝句，五绝二十个字，七绝二十八个字，短得不能再短，但每每是一幅历史的图卷，浩浩沧桑，尽寓其中，意蕴深长。譬如元稹的《行宫》：“寥落古行宫，宫花寂寞红。白头宫女在，闲坐说玄宗。”把个唐朝从开元到天宝年间经历“安史之乱”的惊天巨变，从全盛到衰落的历史图景，通过几位白头宫女闲聊往昔的日常场景，轻巧地便勾勒了出来。这种以小场景写大历史，以日常生活见白云苍狗的唐人绝句，给了我莫大的启发。

当其时，文坛大多的作家的叙事范式，是受西方文学的影响，而我是选择受祖宗的影响。祖宗的好方法，我要拿到今天来用一用。我于是试着用唐人写绝句的方法写下了《小城无故事》、《淘金人》、《白色鸟》等一系列短篇小说。1984年，《白色鸟》获全国优秀短篇小说奖，至此，肯定了我的有着诗的含蓄意韵的文体面目。又其次，我在小说语言上亦受祖宗的影响。汉语言的美同好，是需要重新认识同发掘的。当其时，大多的小说受西方翻译小说的影响，语言上亦基本是欧化的翻译体，这让我很不满意。在这样的语言中，汉语之美完全被漂白，失去了应有的表现力同语言质量。我不能这样，我要来做贾岛，要来推敲语言，要让每一个文字皆能释放具体的感觉，文字不止是对所描述事物的表述，而更是语言艺术的表现。所以那一时，我哪怕写个三五千字的短篇小说，耗时却比人家要多上三五倍，为的就是使文字更具汉语的神韵，蕴着更多的潜台词同审美信息。这样的努力我以为是有价值的。这便是对汉语文学的继承与发扬。

我写小说不多，低产，但写小说于我来说是一桩令人神旺的事。只是一个人的一生中，神旺的时刻未必多见。一个作家，你愿意写，又喜欢写的题材，其实亦是不多的。这便是当作家的局限。我倒是佩服什么都能拿起来就写的作家，但同时又疑心，样样题材里，皆有生命的真血么？我反而时常写点散文，没什么负担，想起来什么就写上几段，如苏东坡所言，“常行于所当行，常止于不可不止。”这样的不拘，反倒是放松，随意，每有小美，于是大乐。散文，我还是喜欢中国的，外国的散文，因受翻译的影响，除了思想性，语言的文学韵味是几乎看不到的。而中国的散文，唐宋八大家的不必说，明清的归有光、张岱，近人的汪曾祺，那种文章之美，语言之胜，实在令我痴迷。他们的文章，不端起，不装腔，时作平常语，又情真意切，每每感人。这亦是好传统，后生不可不学。我得其皮毛，亦欣欣然焉。

此集是我的第一本自选集，算是对自己三十余年写作生涯的一个交待。但总之是汗颜。我并不是一个谦虚的人，但对写作我有虔敬，便深知离自己的写作目标同心目中的文学审美高度，尚有遥遥的距离。但好在我还有时间，汪曾祺先生六十岁才复出文坛，近期一幅画卖出三个多亿的黄宾虹亦是六十岁才确立风格，更莫说我湘人中的齐白石，到衰年方才变法，所谓大器晚成。刘禹锡有诗云：“莫道桑榆晚，为霞尚满天。”我是桑榆已近，却也看到霞光满天。或许十年二十年后我再编一本自选集，会是别一种模样呢？

我于是对自己说，庾信文章老更成，试试看。

是为序。

笔会

『文汇笔会』微信二维码

沈琼枝姑娘

蔡小容

连环画《沈琼枝》为钱笑呆先生的代表作之一。

钱笑呆先生一辈子不晓得画了多少古代女子。我有他画的《钗头凤》、《玉堂春》，《钗头凤》应是他早期的作品，里面那个苦命的唐蕙仙像个木雕美人，悲戚惊惶，连陆游都像还没长成，总是躬腰屈膝，慌慌张张的，难怪他屈从母命休了妻子。《玉堂春》十分精致，重情重义的苏三，自小在妓院里长大，斡旋于鸨母与众客之间，她不是个嫩雏儿，备受折磨依然很美，神情自若。钱先生的画笔，同他笔下的女子们一起历练成长，到他画沈琼枝时，这个沈琼枝就颇有蕴蓄。原著只写她厉害，为什么厉害，钱先生的线条替她道白，或许她身上依稀有其他女子的影子做底：幼女李寄斩蛇，荀灌娘搬兵救城，这些列女故事，沈琼枝姑娘也都是知道的。

沈琼枝第一幅露面的样子，是坐在窗前娴静地写字。她是常州人，母亲早丧，跟着做教书匠的父亲长大，正待字闺中。看完她后面的故事，真让人诧异：这女子哪来的那么大见识跟胆识！只十八九岁，也没出过门，她的见识来源，只能是她父亲的那些书。她父亲肯定也没少教她，可她的见识明显大于其父，同一件事，她父亲告官府输了，她自己想办法赢了。她读书也没读呆，不被“宁为玉碎不为瓦全”之类的论调所误，“兵来将挡，水来土掩”才是她的处世风格，她从头到尾一点都不慌张。

毗陵女士沈琼枝，精工顾绣，写扇作诗。寓王府塘手帕巷内。赐顾者幸认“毗陵沈”招牌便是。

在明代（实是清代，《儒林外史》是借明写清）的南京，有妇女挂出这么一块招牌来招揽生意，怎能不惹人议论。如书中迟衡山的说辞：“南京城里是何等地方！四方的名士还数不清，还那个去求妇女们的诗文？这个明明借此勾引人。”沈琼枝自己也说道：“我在南京半年多，凡到我这里来的，不是把我当作倚门之娼，就是疑我为江湖之盗。两样人皆不足与言。”而亲身去拜会过她的杜少卿、武书，则是这么看她的：“这个女人实有些奇。若说他是个邪货他却不带淫气；若是说他是人家遣出来的婢妾，他却又不带贱气。看他虽是个女流，倒有许多豪侠的光景。他那般轻倩的装饰，虽则觉得柔媚，只一双手指却像讲究勾、搬、冲的。论此时的风气也未必有车中女子同那红线一流人……”他们尚未弄清她的出身来历，看她的眼光倒是相当欣赏，其实看人也如照镜，你看一个人的影像，常常从中看出了你自己的幽微，你的内心之像。《儒林外史》中的杜少卿乃作者吴敬梓自况，他就这样把她看准了：一个奇女子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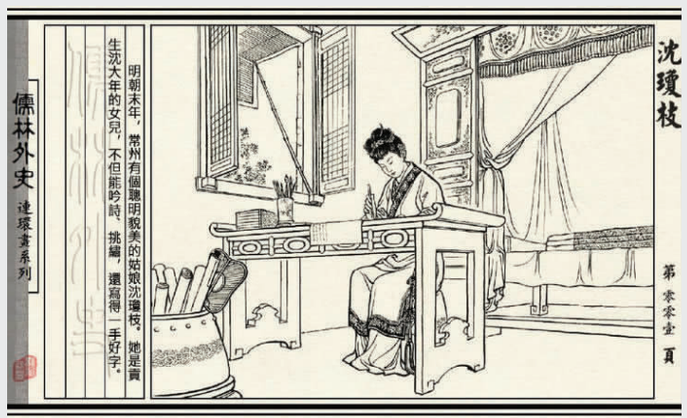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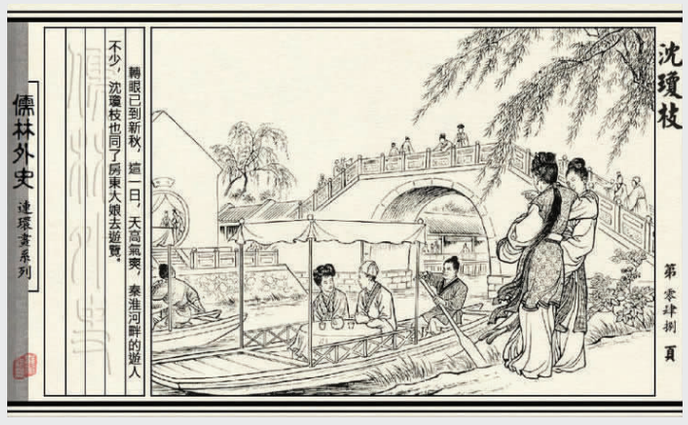

连环画《沈琼枝》 钱笑呆绘

这样的奇女子实有其人，有人考证沈琼枝的原型是袁枚《随园诗话》里的松江张宛玉，她从淮北大盐商程家出逃来到南京，以写扇作诗、代人刺绣谋取生活。后山阳令行文江宁关提张宛玉，江宁知县袁枚爱惜她的诗才，将她从宽开释。进入小说里，袁枚不见了，提审沈琼枝的江都知县奸猾，被她当堂驳斥。她的被开释，一是杜少卿托人情，二是钱帮忙——因为盐商不肯出钱，江都知县说“偏不判还给他”，顺水做人情放沈琼枝回家。沈姑娘这半年多的经历，艰难、冒险但光华四射，作为全书中唯一现身留名的“儒林”女子，作者对她表达了充分的爱敬。

说起她被骗婚这桩事，她父亲沈大年的确得担几分责。像沈姑娘这样的出身、教养，在婚姻上很容易弄至高不成低不就的尴尬处境，而那个在扬州城里开五爿典当行、十家银楼的宋盐商来提亲，关键还是沈大年动了心。他觉得这是百里挑一的机会——他想到了自己的后半世生活无着。当他问女儿：“你觉得怎么样？”女儿的默不作声，其实就是不愿的表示，而他连连催问，琼枝只说一句：“由爹爹做主吧！”女儿长大了就要出嫁，撇下相依为命的老父孤单无靠，那么就听凭父亲的意思，找一个多少能够照顾父亲一些的人，算是女儿尽孝，免得父亲白养了一个女儿。至于宋盐商送来的聘礼，绫罗彩缎、金银器皿，她何尝看过一眼？她对这门亲事的断然反对，是后来在公堂上朗声说给大家听的：“我虽不才，也颇知文墨，怎肯把一个张耳之妻去事外黄佣奴？”对把事情办坏了的父亲，她一声也没埋怨。

宋盐商来信，让沈大年送女儿到扬州去成亲，两父女收拾了包袱坐船去扬州的情景，让我感到凄凉，且不祥。到了扬州，住在客栈里，一顶轿子来接，冷冷清清的，只有两个轿夫，没有笙箫鼓乐，没有从人——越看越像是娶妾的光景。妻还是妾，这问题天大，沈大年这样的读书人越发看得紧要——他后来得到证实的那一刻，只觉得天旋地转，踉跄欲倒——此时他问女儿怎么处。在说媒的阶段，娶妻还是娶妾，大约打含混的人也不少，像西门庆托媒说合孟玉楼，孟问起，媒婆答以“请娘子到家主事”，听上去像是作正室，其实不是。当下沈琼枝说：“事到如今，不去反受人议论，我自有主意。”她对镜修饰好脸容，戴上珠冠，盖上头盖——老父亲在旁呆看着；她是新娘，上了轿，去了——老父亲流下眼泪。到了宋家，还顺带管着孩子的老妈子那一声“沈新娘来了”，分明是说娶的是妾。老妈子让沈新娘从水巷里进去，沈新娘偏走上大厅端坐，要请老爷出来说话，要他拿婚书来看！

全家都吓一跳。报给老爷听，正算账的老爷气得红了脸：“我们这种人家，一年少说要娶七八个妾，都像这般淘气起来，这日子还过得？”听听，他用的词是“淘气”，不是“胡闹”或“混账”，倒带有三分宠爱纵容之意。他躲起来不见面，说“老爷今日不在家”，并让人给客栈里的沈父送去五百两银子。这是胆气不足，先让一步？还是继续使心计，想坐实了买妾的事实？沈琼枝却在他的园子里从容住下了，她想的是：这样幽雅的地方，料想那盐商也不会欣赏，且让我在此消遣几天。真亏她好定力，这种情形还有消遣的闲情。盐商当然不会欣赏，明代的盐商就好比当今的煤老板，挣了大钱就买地盖房，房屋园林的装修也不过按流行样式请匠人做，建好了房再买妾，两样行为在他都是置业，他要什么欣赏？沈琼枝住了几天，不见消息，料定盐商是使手段安排了父亲，马上决定逃走。她逃走也不空手，把房里所有的珠宝首饰都打进包袱，把七条裙子都穿在身上——这叫做，包袱该重就重，该轻就轻，要不拿他的钱，她怎么逃得出去，又怎么走得远呢？

娶亲这事从头到尾，宋盐商都没看到新娘一眼，他冤大了。把她关在园子里住着以为她不会跑，自己不敢去近身，令人联想到猪八戒对高小姐的作为，与此如出一辙，孙悟空听了这种情况评论说：“这妖怪倒也老实。”然后沈琼枝卷了他屋里的东西跑掉，他告官要求帮忙解决，可见他没有豢养家奴充当城市警察，他安生当着个土财主，娶妾本是要过日子的哩，东西丢了要追哩。沈琼枝出了他的门，一时不便回家，决定到南京去过一段时间。她会作诗，会绣花，就打算以自己的本领挣钱养活自己。别人或许觉得这是异想天开，南京多的是才子，还会有人来买你这妇人的诗？她想的却正相反：南京有多少名人在那里，或者遇着些缘法出来也未可知？

人与人的想法真是不同，所以人世的路有千百条。沈琼枝姑娘走的是条险路，她凭着一个非常强悍的“我要活下去”的本能，超过了许多不凡女子。林黛玉的诗肯定比她做得更妙，可碰上这样事唯有哭死；薛宝钗除了做诗，俗务也甚通，连药铺里怎么做手脚都清楚得很，可是她的教养太正统，使她想不到女子可以走出闺门、写诗换钱这样的主意；正路不正路的金银，王熙凤也会拿得不含糊，但出了贾府的门她就不是当家奶奶，还怎么办事呢？尤三姐是够泼辣了，对付那些市井小混混比沈姑娘更强，而她的危险是会被自己的刚烈杀死，她的赢常常是以性命相拼。一个孤身女子，流落到黑暗的社会上，既没有客死异乡，也没有沦落风尘，她居然靠自己绣花、写诗挣到了钱，且与名士唱和，赶走了地痞流氓，斗败了奸狡的盐商，最后还把索贿的公差推了个仰八叉。她在工作之余，还到秦淮河上游览风光，这样从容度日的心态，真的是一种能耐和修为啊！

在南京，如她先前的乐观预想，还真给她遇见了名士、豪杰杜少卿。杜少卿欣赏她的才情，更敬重她视盐商的豪富如草芥，他不仅送她诗集、银两，还写信托人情，请南京知县帮忙了结她的官司。南京知县听说她会作诗，请她当堂作来看，她马上作出一首，又快又好。这诗未见其详，吴敬梓没有像曹雪芹那样，托拟女子的口吻做出诗来给我们欣赏，而此情此景，我们在别的地方似曾相识，如严蕊，她在公堂上信口吟出的《卜算子》：

不是爱风尘，似被前缘误。花落花开自有时，总赖东君主。　去也终须去，住也如何住！若得山花插满头，莫问奴归处。

这就是女子作的诗词，又快又好，打动了官员将她当庭释放，流传到今天让我们读了也喝彩。闺阁中历历有人也！袁枚欣赏张宛玉，吴敬梓欣赏沈琼枝，尽管袁与吴同居金陵多年而不相往来，两人的著述中都没有出现过对方的名字。

沈琼枝的经历传奇，结局则或许平常，她回常州与父亲团聚去了，将来应会另嫁，不得而知，并没像戏文里那样中个女状元之类的。可是，中女状元何用？《儒林外史》的开篇就说了，世人舍了性命求功名，及至到手之后，味同嚼蜡。以沈琼枝姑娘这样乐观坚强的心性，她的平常日子，也一定是过得有滋有味的。

沈琼枝生得很标致。她从常州到扬州，再到南京，依然梳着她的“下路绺裘”，小地方的打扮，并不入乡随俗改作其他人认可的样式。淡淡妆，天然样，她就是这么一个不一般的姑娘。

（《沈琼枝》，吴敬梓原著，钱笑呆绘，上海人民美术出版社1956年初版。）

板桥的回忆

杨闻宇

绕长安之“八水”里含有灞水，我家就在灞河边上。

解放初年，河上的板桥冬至前架设，春分时拆卸，搭拆的时序，与河水的季节性变化相关。河水柔畅地流淌在平原上，虽不很深，河道却宽展，这是雨天暴涨，满河激浪左右开弓恣意打滚，把河道给冲宽了。冬九天，远方山寒，河水瘦削成一抹清流，斑斓卵石小花似的闪烁于水底，这时节才有了架桥的条件。

桥是二三十块丈把长的木板衔接而成的，板与板相衔处支着四条腿的丈许高的木码子，下半截陷入流沙，上半截擎出水面三尺余，肩扛两块板头的码子们等距离排成一线，横亘于清凌凌的水面上空，远看是小巧玲珑，骨骼坚挺，如诗如画。

“紧过列石慢过桥”。过桥人脚要放平，身要拿稳，心思须高度集中。百多斤的人步起步落，寸许厚、尺把宽的桥板微微颤动、忽悠，过桥人稍有疏忽，后果都不妙。按说，人置身于板桥之上，视野辽阔，淡山古柳被流水牵挽，是一幅绝巧的好画；而此时的过桥人心弦紧绷，大气不敢出，甚至眼珠儿也不敢转动，更别提赏景了——板桥上这如履薄冰的谦恭神态，反将人身化为自然构图里的一部分了。

过桥最艰难的是老太太。小脚儿本就欠稳，寒天又穿戴厚实。簸箕大的流凌撞在码子腿上“咔嚓嚓”地炸裂，老太太不晕者少。晕桥时，长桥似乎整个儿朝着上游飞快移动，两岸古柳旋转，人会控不住身而落水。每逢这等险象，老太太得赶忙趴伏在桥板上，双目紧闭，直等到晕象从感觉中彻底消褪，才敢慢慢地启动眼皮……一旦晕桥，同路者爱莫能助。后面另一块板上倘是儿子，只能挥手呐喊：“娘！快趴下，眼睛闭实，抓紧桥板，别动弹！”后边的老伴儿倘是“学究”，会捏着拐杖（替她所拿）在桥板上墩得“笃笃”直响：“哎呀！别老盯着水面么！‘注视则静物若动’，何况河水在流嘛！”趴着的老太太这时最听话了，一声不吭，身后怎么吆喝她都照办，比木偶还顺从。

过桥有个不成文的讲究，眼见对岸有人上桥，这一岸就不能再上，桥板窄，彼此错让不开。老太太桥上寸步难移，聚集在对面桥头的男女老少也替她捏把汗哩。有人两手拢个筒儿喊着给老太太出主意，鼓励她胆儿放正，千万别急；有人嘟囔着责备老太太身后的老伴或儿子是穷咋呼、瞎指挥；也有人不满身旁的嘟囔者，忿忿地挖他一眼……千难万难，老太太终于要过来了，即将下最后一块板时，身子就散了架似地朝人们的怀抱里扑倒，桥头上早就伸出了十几双接她搂她的巴掌。在盛大热烈的拥抱中，女人们忙擦她脖子里的汗，整理被风扰乱了的头帕，年轻的替她拍尘土、整衣襟、蹲下系腿带，忙作一团也乱作一团，这些不知从何而来、又不知向何处去的陌路相逢的人们，亲如骨肉，竟是那样的真诚、热烈……

年少时节，我也是过桥的常客。满月之夜过桥，水里浸润着的月儿分外皎洁。我行桥上，水底的月儿时快时缓，总是紧紧依偎在身旁。水月成镜，乃造化之寓意，最初为天下少女磨洗出第一面明镜者，我真怀疑是一位逗留过月下板桥的巧匠。水中月匀静莹澈，水经浅滩，水纹网皱如织，月儿就无声地笑了、醉了，泼洒开一派碎银似的晶华，连周围的星儿也激动得晃摇乱溅；一旦归入深缓之处，碎银倏地敛住笑影，又重新凝聚成一轮皎月……一旦走下板桥迈上滩头，步步随人的月儿便倏地收回于空中，“月下飞天镜”，湛碧如洗。

天上人间，倏忽上下——散碎于水，散碎得那么彻底；飞镜重磨，在空中又复归得那样圆满者，全宇宙是唯有这水中之月了。自沙滩上回过头细看，板桥一线凌波，空濛若梦，桥板上宛如敷了一层霜，或许，是淡淡然地施了薄粉……

清流、皎月、古柳，万籁俱寂，让我记起架桥的场景了。

寒气逼人，旷漠的河滩上除了一伙凑热闹的顽童，尽都是壮汉。近水处，苞谷秆燃起一堆炎腾腾的大火，映红了河面，火堆旁搁着拧开了瓶盖儿的烧酒。汉子们头戴棉帽，厚棉袄的下摆用布腰带裹扎得紧紧的，下半身则赤条条的。人多势众，仰脖子灌进几口辣心的烧酒，吆喝声中有的抬板、有的扛码子，乐呵呵地下水了。冰水狠毒，猫咬似的疼，右脚仙鹤似的抽出水面，正在空中难受呢，水里的左脚更是油煎样的熬不住了，于是，两条精腿蹦跶着，一跳一跳地跑向前去，水花哗哗直响，踢溅得老高。下码子的人，将半尺长的木楔打入板头眼进行固定。扛抬的汉子搁下桥板，忙又蹦跶上岸，上岸后又不能直接近火烘烤，便一屁股坐在火堆旁的棉裤上，抱住腿脚使劲儿搓动。炽烈的火焰在风地里燎来燎去，摆动如大旗，汉子们是一面搓腿一面骂，骂风、骂沙滩，骂娘、又骂桥板，惹得孩童们“嘻嘻嘻”笑，熬苦者最见不得“幸灾乐祸”，瞪圆眼珠子骂道：“笑你娘个蛋！”顺手抓一把沙子“唰”地扬过去，孩童们跳着脚哗然四散。

架桥完毕，返回到村庄。村里早就选定一户宽敞大院搭棚支锅，在河边不闪面的女人们已经忙活了大半天，备妥了一顿丰盛的黄花、木耳、菠菜、肉丁儿臊子面，细长、热乎、柔韧、喷香，非常劲道。受犒劳的汉子们大口大口朝肚里吸溜，满院子回旋着一派狂风似的吸溜声，声儿好响噢，似乎是群鸽凌风飞翔时的“哨”音——停箸仰首，天空恰恰有雪白、矫捷的一群鸽子翩然旋过，像一束束雪白的信笺，是月宫里深情的慰问……

奔波异乡，我是长期没有回故乡了。灞河冬日那座雅致、精巧、绝妙的板桥，从前是逢年必现，而今还能看到吗？